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黄蓉芳女士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 18 人，代表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中的 8,817,978.20 份，占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设立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8,817,978.2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

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选举杨新平、严新华、李斌为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8,817,978.2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同日，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杨新平为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根据《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拟提请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5、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
- 6、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 7、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8、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 9、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 10、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1、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上述授权自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8,817,978.2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7 日